

重要提示：此乃要件，請即處理。如有疑問，請諮詢專業意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各自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管理人對本公告所載資料於發佈日期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於發佈日期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證監會的認可並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Global X ETF 系列 II（「信託」）

Global X 彭博 MSCI 亞洲（日本除外）綠色債券 ETF

（港元櫃台股份代號：3059；人民幣櫃台股份代號：83059）

（稱為「子基金」）

（各為 Global X ETF 系列 II 的子基金，而該系列為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第 104 條獲認可的香港傘子單位信託）¹

公告

優化多櫃台合資格證券交收安排

尊敬的單位持有人：

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作為信託和子基金的管理人（「管理人」），謹此通知，由 2025 年 6 月 30 日（「生效日期」）起，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中央結算公司」）將採用單股多櫃台安排，優化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或「CCASS」）內多櫃台合資格證券的交收安排（「優化」）。

1. 優化多櫃台合資格證券交收安排

作為優化安排的一部分，香港交易所（「港交所」）已就多櫃台合資格證券採用單一國際證券識別碼（「ISIN」）的處理方式。因此，自生效日期起，中央結算系統（「CCASS」）於交易後程序中將僅識別單一 ISIN。由於以下子基金屬多櫃台合資格證券，自生效日期起，子基金的 ISIN 將如下所示：

¹證監會的認可並不等於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子基金名字	股份代號	ISIN
Global X 彭博 MSCI 亞洲（日本除外）綠色債券 ETF	3059	HK0000867009
	83059	

為免產生疑問，子基金的現行買賣及交易安排將維持不變。子基金仍可使用不同股份代號的獨立交易櫃台進行買賣，且子基金的現行申購及贖回流程將維持不變。

子基金的單位持有人無需因優化安排而採取任何行動。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中央結算公司」）將自動把不同貨幣櫃台的持倉轉換至指定的交收櫃台。

2. 對子基金的影響

除上述所列事項外，於實施上述優化安排後，管理子基金的費用或成本將不會有所變動。該優化安排不會對子基金的營運及 / 或管理方式造成任何影響，亦不會對現有投資者構成影響。子基金的產品特性或風險概況將維持不變。投資者的權利或利益將不會因本公告所述的優化安排而受到重大損害。

3. 一般事項

除非另有說明，本公告中所使用的所有詞彙（如以大寫形式表示）均與 2025 年 4 月 30 日刊發之信託基金（「基金說明書」）的基金說明書所載定義相同。

子基金的基金說明書及產品資料概要將會更新，以反映上述變動及相關的修訂、編輯調整及其他雜項更新。更新後的銷售文件將適時上載於管理人網站 <https://www.globalxetfs.com.hk/zh-hant/>²及香港交易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供公眾查閱。

投資者如對本公告有任何有關疑問，可於辦公時間至香港銅鑼灣新寧道 1 號利園 3 期 11 樓 1101 室或透過查詢熱線(852)2295-1500 聯絡管理人。

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作為本信託及子基金的管理人

日期：2025 年 7 月 24 日

² 此網站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批。